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审核报告

希会审字(2024)2424号

目 录

一、 审核报告	(1-2)
二、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0)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1-22)
四、 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4)2424号

关于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年度募资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注册会计师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年度募资报告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年度募资报告提出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3月29日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 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非公开发行A股38,077,137股，发行价格24.70元/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4,050.53万元，承销及保荐费共计人民币2,160万元，2016年1月28日预付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1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余款人民币2,060万元后，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91,990.53万元，由承销商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27将本次募集资金35,000万元，缴存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11454000000495641账号内；将募集资金28,000万元，缴存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8111701013800216778账号内；将募集资金28,990.53万元，缴存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697995985账号内。扣除已预付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100万元、其它发行费用人民币180.75万元，考虑相关增值税人民币121.3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831.16万元。该募集资金净额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

(2016)007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2. 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3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A股62,800,000股，发行价格12.50元/股，各股东实际缴纳出资总额为人民币柒亿捌仟伍佰万元整（78,500.00万元），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共计人民币1,660.00万元，2020年11月13日预付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80.00万元，本次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余款人民币1,580.00万元后，本公司实际收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募集资金人民币76,920.00万元，扣除已预付承销及保荐费和审计验资等费用人民币140.09万元（不含税）、其它发行费用人民币105.65万元（不含税），考虑相关增值税人民币93.9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768.22万元，其中股本6,280.00万元、资本公积70,488.22万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变更后累计股本为488,214,274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100%。该募集资金净额也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2021)000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期初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893.96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募投项目共计使用募集资金6,737.17万元，其中用于“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5,634.90万元、用于“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1,102.27万元；

2.“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191.00万元；

3.收项目归还募集资金8,000万元；

4.收委贷利息及存款利息收入2,352.40万元；

5.支手续费支出0.38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8,317.82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及手续费），均为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余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2.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39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下列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户类型	账号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5636683970022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1454000000814807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西安凤城五路支行	专用	61050175380000001103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8111701012400606472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221300000844166

3.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

因募投项目“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通过增资取得西部新锆8.33%股权项目”、项目“偿还银行贷款”、“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办理了销户手续，公司及子公司与及保荐机构签署的相关账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明细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户类型	账号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专用	697995985

户名	开户行	账户类型	账号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8111701013800216778
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611899991010003213976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1454000000495641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1454000000497332

4.募集资金监管机构变更情况

因非公开发行工作需要，公司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因此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由九州证券变更为平安证券，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完结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平安证券完成。

5.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1) 公司已在平安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1563668397002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2,589,309.43 元。该专户仅用于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公司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11454000000814807，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29,135,309.52 元。该专户仅用于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 公司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五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6105017538000000110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15,510.48 元。该专户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4) 公司已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811170101240060647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19,123,096.01 元。该专户仅用于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5) 控股子公司西部钛业公司已在成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1221300000844166，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

余额 2,314,988.78 元。该专户仅用于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活期存款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行	账户类型	账号	余额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5636683970022	32,589,309.43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1454000000814807	29,135,309.52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五路支行	专用	61050175380000001103	15,510.48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8111701012400606472	19,123,096.01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221300000844166	2,314,988.78
合计				83,178,214.2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所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76.27 万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16)2217 号）进行鉴证。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105.40 万元（其中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965.31 万元、支付各项发行费用 140.09 万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21)0217 号）进行鉴证。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 1.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6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 2022 年 7 月 7 日归还 3,000 万元、2022 年 8 月 25 日归还 4,000 万元、2022 年 10 月 20 日归还 1,000 万元、2023 年 2 月 17 日归还 8,000 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2,186.0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191.00 万元已全部转入一般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将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的募集资金 8,674.19 万元（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业经公司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报告日，共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8,690.2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145400000081480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五路支行 6105017538000000110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1701012400606472、成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21300000844166 均已办理完注销手续，平安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5636683970022 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 28,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28,000 万元，项目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0 万元，鉴于外部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经审慎反复研究，不再实施该项目未完成部分的 27,500 万元投资，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方案，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原计划投资 35,000 万元，完成投资额 13,814.94 万元（包括已签订合同应付未付金额，将按合同约定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1,814.9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000 万元。公司对该募投项目作出如下调整：（1）将该项目投资金额由 35,000 万元缩减至 13,814.94 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由

8,000 万元缩减为 2,000 万元)；(2) 将该项目达产后剩余的 21,185.06 万元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1：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23 年度				202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28.17				
募集资金总额		168,599.38				8,928.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1,093.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30%				166,500.9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3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 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8,000.00	500.00		500.00	100.00	不适用	-	-	否	是
通过增资取得西部新铸 8.33% 股权项目	是	2,835.53	2,835.53		2,835.5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995.63	25,995.63		26,070.00	100.29	不适用	不适用	425.27	是	否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	是	35,000.00	13,814.94		11,635.04	84.22	2019 年 9 月 30 日	3,112.43	10,999.43	否	是
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48,500.00	48,500.00	5,634.90	45,803.16	94.44	2022 年 11 月 30 日	5,141.85	8,395.90	是	否

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00.00	1,102.27	4,604.54	70.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1,768.22	2,191.00	75,052.6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8,599.38	8,928.17	166,500.95	96.13	8,254.28	19,820.60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68,599.38	8,928.17	166,500.95	96.13	8,254.28	19,820.60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2018年8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募投项目“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原计划于2018年6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该募投项目预计将于2018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主要是因为按照西安市环保局防治污染要求，所有在建工地从2016年11月15日至2017年3月15日、2017年11月15日至2018年3月15日期间禁止施工。公司及时调整设计计划，尽量使之对工期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p> <p>2.2019年3月2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693.89万元，目前投资实施进度19.13%，该项目原计划于2018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该募投项目于2019年9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主要是设备选型问题导致延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5月8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28,0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28,000万元，项目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00万元，鉴于外部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经营审慎反复研究，不再实施该项目未完成部分的27,500万元投资，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方案，截至2019年9月30日，“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原计划投资35,000万元，完成投资额13,814.94万元（包括已签订合同应付未付金额，将按合同约定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1,814.9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00万元。公司对募投项目作出如下调整：（1）拟将该项目投资金额由35,000万元缩减至13,814.94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由8,000万元缩减为2,000万元）；（2）拟将该项目达产后剩余的21,185.06万元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公司控股股东东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以下简称“西北院”）所持西部新铝8.478%股权（对应实缴注册资本2780万元），成为西部新铝的股东，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02298元/注册									

	<p>资本，转让价款为 2,843.88 万元，公司以募集资金支付 2,835.53 万元，剩余 8.35 万元以自有资金补齐。本次方案调整后，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保持不变，均为 2,835.53 万元，仅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由增资方式变更为股权转让方式。</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1.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76.27 万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16)2217 号) 进行鉴证。</p> <p>2.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105.40 万元（其中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965.31 万元、支付各项发行费用 140.09 万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21)0217 号) 进行鉴证。</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1.2016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59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7 年 8 月 18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59 亿元募集资金已到期归还。</p> <p>2.2017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为 6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8 年 8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3.2018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9 年 8 月 2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4.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2 月 2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5.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 1.6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6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 2022 年 7 月 7 日归还 3,000 万元、2022 年 8 月 25 日归还 4,000 万元、2022 年 10 月 20 日归还 1,000 万元、2023 年 2 月 17 日归还 8,000 万元）。</p>
<p>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1.因募投项目“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通过增资取得西部新铸 8.33%股权项目”、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已实施完毕，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账号为 697995985、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 8111701013800216778 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 611899991010003213976 已不再使用，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目前，销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上述账户利息收入余额 145.07 万元已全部转入基金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上述账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p>

金的情况	<p>2.因募投项目“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已实施完毕，因该项目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对募集资金专户尚余的因未达到支付条件的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及存款利息等款项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承诺该项目未支付的尾款、质保金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公司及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截止2023年12月31日，销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上述账户利息收入余额2,191.00万元已全部转入一般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上述账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p> <p>3.因募投项目“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接近尾声，因项目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节余的募集资金8,674.19万元（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该项目未支付的尾款、质保金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该事项业经公司2024年1月5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报告日，共转出节余募集资金8,690.2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1145400000081480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五路支行6105017338000000110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8111701012400606472、成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1221300000844166均已办理完注销手续，平安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15636683970022正在办理注销手续。</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累计投入金额11,635.04万元，专户尚节余2,191.00万元募集资金。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11454000000495641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11454000000497332。具体原因如下：1.因未达到支付条件，募集资金专户尚余部分合同的尾款、质保金等款项。2.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储在专户中产生的利息。3.公司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部分支出有所减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无</p>

注：偿还银行贷款超支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偿还，共计使用利息偿还银行贷款金额为74.37万元。

附件 1-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3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 年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金额		91,831.16							2,191.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1,093.46							94,325.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5.64%									
承诺投资项目											
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8,000.00	500.00		5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是
通过增资取得西部新铸 8.33%股权项目	是	2,835.53	2,835.53		2,835.5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995.63	25,995.63		26,070.00	100.29	不适用	不适用	425.27	是	否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	是	35,000.00	13,814.94		11,635.04	84.22	2019 年 9 月 30 日	3,112.43	10,999.43	否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3,284.46	2,191.00	53,284.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1,831.16	96,430.56	2,191.00	94,325.03	97.82	3,112.43	11,424.70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1,831.16	96,430.56	2,191.00	94,325.03	97.82	3,112.43	11,424.70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募投项目“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原计划于2018年6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该募投项目预计将于2018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主要是因为按照西安市环保局防治治霾要求，所有在建工地从2016年11月15日至2017年3月15日、2017年11月15日至2018年3月15日期间禁止施工。公司及时调整建设计划，尽量使之对工期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p> <p>2.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693.89万元，目前投资实施进度19.13%，该项目原计划于2018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该募投项目于2019年9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主要是设备选型问题导致延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5月8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28,0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28,000万元，项目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00万元，鉴于外部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经审慎反复研究，不再实施该项目未完成部分的27,500万元投资，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方案，截至2019年9月30日，“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原计划投资35,000万元，完成投资额13,814.94万元（包括已签订合同应付未付金额，将按照合同约定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1,814.9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00万元。公司对募投项目作出如下调整：（1）拟将该项目投资金额由35,000万元缩减至13,814.94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由8,000万元缩减为2,000万元）；（2）拟将该项目达产后剩余的21,185.06万元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方案，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以下简称“西北院”）所持西部新铸8.478%股权（对应实缴注册资本2780万元），成为西部新铸的股东。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02298元/注册资本，转让价款为2,843.88万元，公司以募集资金支付2,835.63万元，剩余8.35万元以自有资金补齐。本次方案调整前后，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保持不变，均为2,835.53万元，仅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为股权转让方式。</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476.27万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16)2217号)进行鉴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2016年8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59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7年8月18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59亿元募集资金已到期归还。</p> <p>2.2017年8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为6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8年8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3.2018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8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募投项目结项并將其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p>1.因募投项目“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通过增资取得西部新铸8.33%股权项目”、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已实施完毕，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账号为697995985、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8111701013800216778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611899991010003213976已不再使用，为方便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目前，销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上述账户利息收入余额145.07万元已全部转入基本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上述账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p> <p>2.因募投项目“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已实施完毕，因该项目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对募集资金专户尚余的因未达到支付条件的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及存款利息等款项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承诺该项目未支付的尾款、质保金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公司及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截止2023年12月31日，销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上述账户利息收入余额2,191.00万元已全部转入一般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上述账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p> <p>“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累计投入金额11,635.04万元，专户尚余2,191.00万元募集资金。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11454000000495641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11454000000497332。具体原因如下：1.因未达到支付条件，募集资金专户尚余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2.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储在专户中产生的利息。3.公司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部分支出有所减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偿还银行贷款就超支部分的利息偿还, 共计使用利息偿还银行贷款金额为 74.37 万元。

附件 I-2: 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23 年度		2023 年度		202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37.17			
	76,768.22	0	0	72,175.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48,500.00	48,500.00	45,803.16	94.44	2022 年 11 月 30 日	5,141.85	是	否
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4,604.54	70.8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1,768.22	21,768.22	21,768.2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6,768.22	76,768.22	72,175.92	94.02		5,141.85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6,768.22	6,737.17	72,175.92	94.02	不适用	5,141.85	8,395.90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2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3,105.40万元(其中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2,965.31万元、支付各项发行费用140.09万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21)0217号)进行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1年2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2月2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2年2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1.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2023年2月1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6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其中2022年7月7日归还3,000万元、2022年8月25日归还4,000万元、2022年10月20日归还1,000万元、2023年2月17日归还8,000万元)。								
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因募投项目“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接近尾声,因项目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将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的募集资金8,674.19万元(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该项目未支付的尾款、质保金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该事项业经公司2024年1月5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报告日,共转出节余募集资金8,690.2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1145400000081480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五路支行6105017538000000110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8111701012400606472、成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21300000844166 均已办理完注销手续，平安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5636683970022 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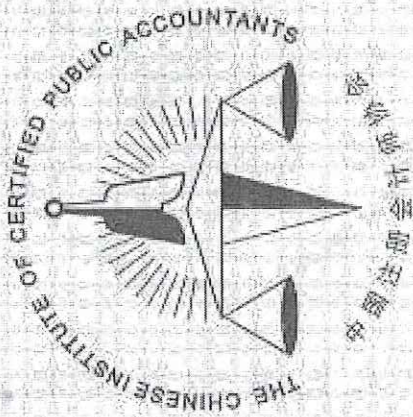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27,500.00		29,021.88	105.5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	21,185.06		22,071.58	104.18	2019年9月30日	不适用	否	是
合计		48,685.06		51,093.46	104.95				

1. 鉴于外部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 28,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28,000 万元，项目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0 万元，公司经审慎反复研究，不再实施该项目未完成部分的 27,500 万元投资，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18-019 号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2.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对“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投资进行了缩减，实际建设完成的生产线及研发中心能够满足目前公司发展及国家自主化核电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的需求，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方案，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原计划投资 35,000 万元，完成投资额 13,814.94 万元（包括已签订合同应付未付部分，将按合同约定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1,814.9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000 万元。公司对募投项目作出如下调整：（1）拟将该项目投资金额由 35,000 万元缩减至 13,814.94 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由 8,000 万元缩减为 2,000 万元）；（2）拟将该项目达产后剩余的 21,185.06 万元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19-048 号公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额部分为使用银行存款利息补充，共计使用利息补充金额为 2,408.40 万元。



李娟红

姓 Full name 李娟红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8-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40319760806006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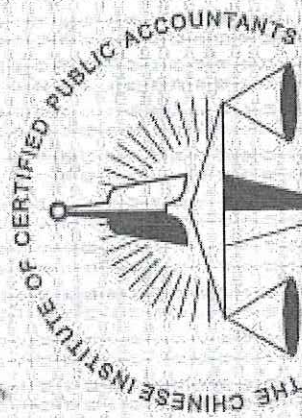
李娟红 610100470007

证书编号: 61010047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8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崔卓卓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8-05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27271985080574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崔卓卓 61010047309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309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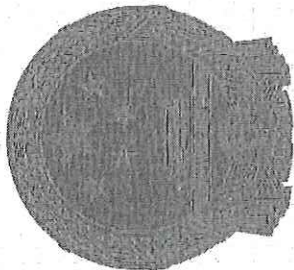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27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
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61010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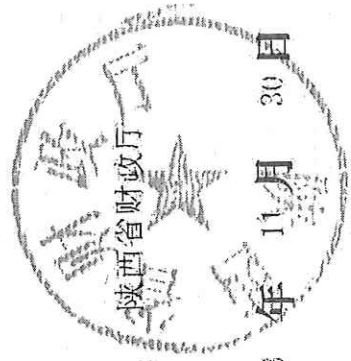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6月27日

证书序号：00065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8年1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